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腾邦国际商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6 月 2 日以电话、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人，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开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因 2018 年业绩未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因此，同意公司按照《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程序回购注销上述股票。本次回购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047,900 股，涉及激励对象 293 人。

本议案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已经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解锁期及预留部分第三个解锁期股票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监 事 会

2020 年 6 月 9 日